



渴望之书

[加拿大]莱昂纳德·科恩 著

孔亚雷 北岛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渴望之书

[加拿大] 莱昂纳德·科恩 著
孔亚雷 北岛 译



YZLI0890122360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渴望之书 / (加) 科恩 (Cohen, L.) 著; 孔亚雷,
北岛译. —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11.12
书名原文: Book of Longing
ISBN 978-7-5327-5552-3

I. 渴… II. ①科… ②孔… ③北… III. 诗集—
加拿大—现代 IV. I711.2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1) 第165072号

Leonard Cohen

BOOK OF LONGING

Copyright © 2006 by Leonard Cohen

Bilingual English and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McClelland & Stewart Ltd.,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图字: 09-2011-636号

渴望之书

[加拿大] 莱昂纳德·科恩 著 孔亚雷 北岛 译
选题策划 / 路佳瑄 蔺瑶
责任编辑 / 冯涛 装帧设计 / 胡枫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193号 www.ewen.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890×1240 1/32 印张11.5 插页5 字数160,000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0,000册

ISBN 978-7-5327-5552-3/I·3258

定价: 42.00元

本书中文简体字专有出版版权归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转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12-52397878

科恩的诗与歌

孔亚雷

几张照片。透过一个圆环形的，具有六十年代风格，仿佛舷窗般的窗口（或者窥视孔），可以看见一个穿深色西装的男人。他既不年轻也不太老。他的西装很合身（就像一副优雅的盔甲）。他站在那儿——那儿看上去像个旅馆房间：打开的白色房门（球形门把手），拉了一半的落地窗帘（图案是繁复的花和枝蔓），从窗角涌入的光——朝右侧对着镜头，眼睛看着前方。不，你可以看出他其实什么都没看，他在沉思，一只手插在裤袋里，另一只手放在胸前，抚摩着自己的领带结。这是个回忆的姿势，回忆某个逝去的场景，并沉浸其中。他的脸上没有笑容。

另一张也是黑白的。但不像上一张那样泛黄（仿佛年代久远），场景也没有什么叙事感（他在回忆什么？）。它更像一张随意但很有味道的快照：一个穿深色条纹西装的男人，戴着墨镜，手里拿着一根吃了一半的香蕉（香蕉皮漂亮地牵拉下来）。背景是一间高大空旷类似LOFT的仓库。他面对镜头的角度几乎跟上一张一样，另一只手也插在口袋里（这次是上衣口袋），但这次他不像在思考或回忆，他只是在发呆，或者等待。（等待什么？某个女人？或者某个女人的命令？）跟上一张相比，他显得很放松，他看上去就像个心不在焉的黑手党。他的体型已经不再锋利，他的西装仍然很优雅，但已经不像盔甲而更像浴袍（西装里面是白色的圆领衫）。无所谓，他似乎在说，没什么好想的，随他们

去。他没有笑。

而这一张——第一眼看上去不像照片。哦——你很快就会发现——那是某种Photoshop的电脑效果。油画效果，那叫。两个人的脸部特写占据了整个画面，一个老头和年轻女人。整个背景都虚成了淡蓝色，那种暮色刚刚降临时的淡蓝，他们并排着，从那片蓝色中浮现出来：发梢，鬓角，皱纹。V字领，白衬衫，条纹领带。就像一帧剪影。照例，他（以及她）侧对着我们（这次是朝左），视线微微向下。那个女人在微笑。那个老头呢？很难说。他似乎在以极小的幅度微笑（嘴角涌起长长的皱纹），但同时又眉头微锁（似乎在追随某种节奏）。是的，他们给人一种正在跳舞的感觉，无论是身体还是心。你仿佛能听到柔缓的鼓点响起，音乐像淡蓝的暮色那样弥漫，然后，他开始唱。

他开始唱——我不知不觉按下了书架音响的PLAY键。那三张照片就摆在旁边的书桌上。当然，它们不是真正的照片，它们是三张CD封面。我最爱的三张莱昂纳德·科恩的唱片：《精选集》（THE BEST OF LEONARD COHEN），《我是你的男人》（I'M YOUR MAN），《十首新歌》（TEN NEW SONGS）。这三张唱片几乎概括了他的大半生。（谢天谢地，我们不用说“他的一生”，因为我们亲爱的老科恩，他还活着，他还在写，他还在唱。）三十三岁之前，他依次是早年丧父的富家公子（他九岁时父亲去世），加拿大才华横溢的青年诗人（他二十二岁出版了第一部诗集，《让我们比拟神话》），隐居希腊海岛的前卫小说家（两本意识流风格的小说，《热爱的游戏》和《美丽失败者》）。而在三十三岁之后，他依次成为纽约的民谣歌手（住在波普圣地切尔西旅馆，抱着吉他自编自弹自唱），迷倒众生的情歌王子（据说他的唱片法国女人人手一张），南加利福尼亚秃山上的禅宗和尚（主要任务是每天给老师做饭），以及——不可避免地——一个老头（他今年七十七岁）。

事实上，他似乎从未年轻过。漫长而优雅的苍老绵延了他的整个艺

术生命。（这也许正是为什么他越来越迷人，越来越受欢迎的原因，如果作品——音乐，文学，表演，等等——的光芒来源于年轻，那光芒就会日渐黯淡，因为你会越来越不年轻；而如果相反，作品的光芒来源于苍老，它就会日益明亮，因为你会越来越老。）上面的三张唱片为界，他的苍老可以分为三个阶段：首先是回忆。正如《精选集》封面上那个手抚领带的姿态所暗示的，科恩早期的歌曲充满了回忆，回忆过去（希腊，旧爱，甚至旧情敌），偶尔提及现在（酒，寂寞，纽约的冷），但从不提未来（似乎未来毫无意义，或者已经不存在）。那是一种带着苍老感的回忆，平静，忧伤，经过克制的一丝绝望。比如《苏珊娜》，《别了，玛丽安娜》，以及那首著名的《著名的蓝雨衣》。听这些歌，你仿佛能看见一片雪地，看见素描般的黑色树枝，看见小小音符般的《电线上的鸟》——那也是他的一首歌名。

然后是无所谓。既然——反正——越来越老。无所谓得，也无所谓失，无所谓将来，也无所谓过去。他已经懒得去回忆。他当然也懒得去反抗，懒得去愤怒，懒得去争抢。他甚至懒得去绝望。他已经看穿了这个世界，这个无聊虚伪充满暴力争名夺利的世界。他就像个退休的黑手党（那张戴墨镜吃香蕉的唱片封面就是最好的写照），已经厌倦了打打杀杀的生涯，决定投靠另一个老大：他所爱的女人。因为一切都没有意义。一切都不值一提。除了一件事——爱情。那就是莱昂纳德·科恩式的情歌。苍老而柔美，毫不激烈，毫无保留，把所有的情感与尊严都倾于自己深爱的女人，正如他流传最广的那首歌的歌名：《我是你的男人》（它以小小的，谦虚的黑体印在唱片封面那张黑手党快照的上方）。如果你想要个爱人，他在歌中唱到（用一种近乎喃喃自语的低沉声调），我会对你百依百顺/如果你想要不一样的爱/我会为你戴上面具/如果你想要个舞伴/请牵我的手/或者如果你发火想把我揍趴下/我就在这儿/我是你的男人。我是你的男人。他不停重复着这句话，像是一种咒语，一种哀求，或者，一种祈祷。

然后他继续唱，也继续老。直到有一天他突然感到厌倦——厌倦了唱，也厌倦了老。1994年，六十岁的他——已经是个真正意义上的老人——在南加州秃山上的禅修中心，开始了长达五年的隐居修行。不久，他正式成为禅宗和尚，法号“自闲”。（具有讽刺意味的是，作为对以往人生的一种告别，“自闲”的意思是“沉默的一个”。）正是禅宗，以其特有的为所欲为，赋予了科恩式苍老新的活力。一种生气勃勃的苍老，一种因为放下自我而变得无所不能的苍老。他开始微笑，开始跳舞，一切都变得自然而然，就像风，就像溪流，就像一棵树或一朵云。五年之后，当他拎着皮箱里的近千首诗歌，从山林回到城市，一如孔子所说，年近七十的老科恩已经“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于是2001年，我们有了《十首新歌》。封面上出现了久违的色彩（一片如同暮色般的蓝色，一抹令人想起晚霞的昏黄），久违的笑意，以及久违的女人（他的伴唱，莎朗·罗宾森）。他开始继续唱——或者不如说在低声吟诵——“我们依然做爱，在我的秘密人生”，“我老了，但我依然陷入，一千个吻那么深”。他的声音变得更加苍老，更加深情，仿佛已经没有火焰的温暖炉火。（苍老使他的深情更加无所畏惧，无所顾忌，同时也无所匹敌，因为苍老对于矫情——深情最容易染上的毛病——有天生的免疫力。）他变得更加自由，更加轻盈，现在他可以自如地面对一切，通过释放一切——不管那是衰老，死亡，还是情欲。所以2006年，七十二岁的莱昂纳德·科恩，坦白——同时不无狡猾和骄傲——地把自己的新诗集（它们大多来自从秃山带下的那个皮箱）命名为：《渴望之书》。

这本书现在就摆在我面前。一年多以来，它每天都陪在我身边。必须承认，如果不是因为他的歌，我们也许不会去读他的诗。这很难说是好是坏。一方面，正是那些美妙的歌把我们领向了这些同样美妙的诗。

（另一位诗人，挪威老头奥夫拉·H·豪格，就没有这么幸运，虽然他的

诗跟科恩的一样迷人，我向你强烈推荐他的诗集中译本《我站着，我受得了》。）而另一方面，他作为歌手的光芒如此耀眼，以致于他的诗和小说很容易被忽略（就像我们忽略贝克特的诗和罗伯·格里耶的电影）。不过，不管怎样，我们的老科恩似乎都无所谓——出于谦逊，出于禅宗式的无我，出于深深的、无名的寂寞，正如他那首名为《头衔》的诗所写的：

我有诗人的头衔
或许有一阵子
我是个诗人
我也被仁慈地授予
歌手的头衔
尽管
我几乎连音都唱不准
有好多年
我被大家当成和尚
我剃了光头，穿上僧袍
每天起得很早
我讨厌每个人
却装得很宽容
结果谁也没发现
我那大众情人的名声
是个笑话
它让我只能苦笑着
度过一万个
孤单的夜晚
从葡萄牙公园旁边

三楼的一扇窗户
我看着雪
下了一整天
一如往常
这儿一个人也没有
从来都没有
幸好
冬天的白噪音
消除了
内心的对话
也消除了
“我既不是思想，
智慧，
也不是内在的沉默之音……”
那么，敬爱的读者
你以什么名义
以谁的名义
来跟我一起
在这奢侈
每况愈下
无所事事的隐居王国中
闲逛？

闲逛。难道这不是对读诗这一行为——多么无用的行为——绝妙而形象的比喻？而我又是以什么名义，在科恩先生那冷幽默，无政府，充满禅意的隐居王国中，毫无节制地闲逛呢？回答是：以一个译者的名义，或者，更抽象一点，以爱的名义。

2009年秋天的那个下午，接到邀请我翻译科恩诗集的电话时，我几乎毫不犹豫就答应下来。回想起来，我至今还感到后怕（但不后悔）。我竟然无视两个最明显的障碍：首先，诗是不可能翻译的（诗就是在翻译中丢失的东西——美国大诗人罗伯特·弗罗斯特说）；其次，我不是诗人（只有诗人才有资格翻译诗——我忘了是谁说的）。一向理智（或者你也可以说法懦）的我，为什么会做出这样鲁莽的决定呢？惟一的解释就是爱。对科恩歌曲的爱。对科恩苍老的爱。说不清到底为什么的爱（我将在后面试着说清楚一点）。因此，当我翻译到下面这首小诗，我不禁发出会心的微笑（苦笑）。

老人和蔼。

年轻人愤怒。

爱也许盲目。

但欲望却不。

——《老人的悲哀》

所以也许可以说，这本译作的诞生源自于爱，而不是欲望。这也是我个人对婚姻和工作（写小说和翻译）的态度。一切都应当发源于爱，而非欲望，不是吗？但经验也告诉我们，就过程和成绩而言，最好的效果往往产生于爱与欲望的结合。爱也许盲目，但欲望却不。对于婚姻，那会产生一个可爱的孩子；对于写作，那会产生一部美妙的作品。而具体到这本书，这本因为一种盲目的爱而开始的诗，我有一个非常明确的欲望：尽可能把它译好。

我花了近一年半时间翻译这部《渴望之书》。其间写了几篇短篇小说（这几篇，加上之前的一些短篇，将以《火山旅馆》为标题在今年结集出版），也在为新长篇做准备（读书，做笔记，锻炼身体）。除周末外，大部分时间我都一个人呆在莫干山上的一座石头房子里。清晨——

我一般六点起床——在厨房煮咖啡的时候，从窗口可以看见院子里的月季和远处的群山。自然，这种生活经常让我想起科恩在诗中常常提到的秃山。自然，我也能深切体会到他那散发着黑色幽默的孤单。

我剃光了头
我穿上僧袍
我睡在一间小木屋的角落
在六千五百英尺的山上
这儿很凄凉
我惟一不需要的
就是梳子

——《害相思病的和尚》

但孤独是必需的，无论是对一个和尚，还是一个作家。无论是对修行，还是对写作。对于写作，孤独就像纸笔（或者电脑）、才华和耐心一样必不可少。你只能一个人写（或者翻译）。所以，制造出这本译作的，除了盲目的爱，明确的欲望，还应该加上无边的孤单。此外，值得一提的是，虽然众所周知，翻译诗歌极为困难和不讨巧，但就这本书而言，它有一个特别的优势：它是中英对照版。（一个朋友——也是位诗人——在听到这个消息后宣称，世界上所有的翻译诗集都应该是双语对照版。）一方面，我感到很自信（那并不是我性格中的自信，而是通过辛苦劳动换来的自信，就像花了很多工夫复习功课的考生，对上考场有种迫切的期待），我相信自己的译文经得起考验。另一方面，我也感到无比欣慰，因为当然，我的译文不可能比原文更好，而且我也可以自豪地——虽然出版中英对照跟我并没有关系——对我同样热爱和尊重的罗伯特·弗罗斯特先生说，您瞧，诗没有丢，它还在那儿。

又一张照片。它是我在一个叫“莱昂纳德·科恩档案”的网站上发现的。这个网站的网址，www.leonardcohenfiles.com，被列在《渴望之书》最后一页致谢名单的第一段。《渴望之书》中的许多诗和画作，最早都发表在这个芬兰网站。点开蓝色主页左侧栏目列表的 Articles and Interviews（报道与访谈），你立刻就会看见这张照片——《香巴拉太阳》杂志1998年9月号的封面照。拍的是两个和尚（两个老和尚）。在禅室中（书法，白墙，钵）。一坐一立。坐着的这位，嘴角下拉，表情严厉（但似乎是装的，就像大人在跟小孩开玩笑），他把脸别向左侧，眼睛故意不看镜头（似乎在说“我才懒得看你”）。他就是科恩在书中常常写到——也画到（也是这副表情）——的“老师”：杏山禅师。站在他身后的当然就是科恩。不，应该叫自闲。这是一个新科恩，一个新老头，跟以往的形象完全不同：他留着几乎是光头的短发（颜色花白）；他的站姿恭敬而谦卑；他的眼睛直视镜头；更重要的是，他的脸上流露出一种孩子般顽皮而可爱的笑容，而且他在忍着不让自己笑得太明显，似乎他刚刚犯了什么错（干了什么恶作剧），似乎他本该低下眼睛，现在却忍不住要偷偷看上一眼。还有衣服。他和老师都身着古老雅致的僧袍。至于僧袍的具体样式，科恩已经在一首诗中为我们做了很好的描述：

闹钟凌晨2:30把我叫醒：

我穿上僧袍

和服和褶裙

式样仿自12世纪

弓术家的装束：

再外面是海青

一件厚重的外衣

袖子奇大无比：

再外面是挂络
一种碎布拼成的围兜
上面系着一块象牙色圆环：
最后是四英尺长
蛇一般蜿蜒的腰带
打成一个巨大漂亮的结
像块绞成辫形的哈拉面包
绑在挂络后面：
总共这些
大概20磅重的衣服
我在凌晨2:30
辉煌的勃起中
快速穿上

——《秃山的清晨》

我们很难想象，以前的科恩会在他的诗或歌中如此直接地提到“勃起”这个词。早在1984年，科恩出版过另一本带有强烈宗教感的诗集，其中的诗篇在很大程度上受到《圣经》和犹太教律法书的影响，因而被称为“当代赞美诗”（科恩本人则认为它们是一种“祈祷”）。与《渴望之书》形成鲜明对比的是，那部诗集的标题叫《仁慈之书》。所以，如果说西方宗教是在教我们如何仁慈地去面对这个世界，那么禅宗就在教我们如何坦诚地去面对这个世界，并且在禅宗看来，那实际上也就是如何坦诚地面对自己（因为世界和“我”已经融为一体），面对自己的存在，自己的消失，和自己的渴望。这种坦诚，说到底，是一种终极的超脱，它也体现在禅宗对于自身的态度上，禅宗甚至根本不把自己当成一种宗教——虽然当了禅宗和尚，但作为一名犹太人，科恩仍旧是个虔诚的犹太教徒。当《纽约时报》的记者问他如何在这两者间保持一致时，他回答说，“好

多年前艾伦·金斯伯格也问过我同样的问题……首先，在我练习的禅宗传统里，没有虔诚的崇拜，也没有一个确定的神灵。所以理论上这对任何犹太信仰都不构成威胁。”的确，在《渴望之书》里，我们看不到虔诚的崇拜（他和老师一起喝酒——结果被灌醉；他给老师放重要的黄色录像——结果老师看睡着了，并在醒来后说“研究人类的爱很有意思，但也不是那么有意思”），也看不到确定的神灵（信上帝/真的很好玩/什么时候你一定要试试/现在就试/看看上帝/是不是/想让你/信他），只看到生命的坦然。那是一种禅宗所特有的，近乎天真的（但却绝不可笑），孩子般的坦然。如果我们要用一种表情来形容这些诗和画，那么毫无疑问，那就是科恩在与杏山禅师合影上所露出的老顽童式的笑容。它们带着恶作剧的幽默，清澈的智慧，以及由于摆脱了时间和焦虑控制的自在与喜悦。就像下面这几首奇妙的，俳句般的小诗：

每次我告诉他
接下来我想干什么，
莱顿就严肃地问：
莱昂纳德，你确定
你做的是错的吗？

——《莱顿的问题》

亲爱的，现在我有黄油杯
形状做得像奶牛

——《黄油杯》

月亮在外面。
刚才我去小便的时候
看见了这个伟大而简洁的东西。

我应该看得再久一点。
我是个可怜的月亮爱好者。
我突然就看见了它
对我和月亮
都是这样。

——《月亮》

我做爱时作弊
她觉得很棒
她给我看
你只会给作弊者
看的東西

——《作弊》

在《作弊》这首诗下方，有一张小小的，妖冶的黑白裸女画。而在《月亮》下方，有两张稍大一点的画，一张是禅味十足的竹枝和月亮，一张是一朵梅花和科恩头像。在点缀书间的近百幅手绘小画中，占据前三位的主题依次为：自画像（大多很丑），裸女（丰乳肥臀），老师（样子很拽）。只要稍加观察，你就会发现——相对应地，那也是这部诗集最重要的三个主题：自我（丑陋的），欲望（旺盛的），禅宗（严厉的）。这三个主题是相互关联的。所有宗教都为了同一个目的而存在：解决做人的痛苦。禅宗也不例外（在广义上它仍然是一种宗教）。而人的痛苦主要来自两方面：精神和物质，或者具体一点，自我和欲望。但与所有其他宗教不同的是，禅宗提出的解决方法独具一格，甚至可以说绝无仅有：它主张面对，而不是逃避；它主张陶醉，而不是忍耐；它主张当机立断，而不是沉思冥想；它主张融入当下，而不是寄望来世；它主张依靠自己，而不是祈求神灵。更奇特的是，它战胜对手

的手段不是打倒对手，而是拥抱对手。那种拥抱放肆而放松，有力而无心，瞬间而永恒，于是一切都融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于是也就无所谓——不存在——什么对手，什么成败，什么生死。于是自我变成无我。欲望变成希望。悖论成为真理。在禅宗声东击西的指引下（当然它会否认有过任何指引），我们进入了一个新世界，一个真正的勇敢新世界（跟赫胥黎笔下的完全不同）。

《渴望之书》就是老科恩在那个新世界的笔记。

所以我们的老科恩开始勇敢地——放肆而放松——拥抱他的自我和欲望。在他那些线条狂野的自画像旁边，有这样一些手写的句子：生气勃勃/但已经死了；脸可以被画得看上去一点都不蠢/但却不平衡得吓人；发火，晚上11点；感觉不错；我们不会整场演出都呆在那儿；我一直没找到那个女孩/我一直没发财/跟我学。而我觉得最有趣（也最有代表性）的是下面两条：担心，当然/失败，当然/老了，当然/感恩，当然/自从/背景/消失以后；以及还在看女孩/但根本/没有女孩/一个都没有/只有（这会害死你）/内心的平静/与和谐。

所以在《心乱之晨》，面对自己的欲望，他表现出几乎令人伤感的直白：

啊。那。
那就是我这个早晨
如此心乱的原因：
我的欲望回来了，
我再一次想要你。
我做得很好，
我超然面对一切。
男孩和女孩们都很美丽
而我是个老人，爱着每个人。

但现在我再一次想要你，
想要你全部的注意，
想要你的内裤迅速滑落
还挂在一只脚上，
而我脑海一片空白
只想着要到
那惟一的里面
那里
没有里，
也没有外。

所以他开始抖落那些现成的框架和概念——就像在阳光下抖落僧袍上的灰尘——用更动物性，更直观，更接近孩童的方法去解决问题：

我从未真正听懂
他说的话
但时不时地
我发现自己
在跟狗一起叫
跟鸢尾花一起弯腰
或用其它的小方式
排忧解难

——《老师》

所以悖论成为真理（惟一的）：成功就是失败，失败也就是成功。学禅就是不学禅，学成就是学不成。在一首《禅的崩溃》中，他以一段充满欲望的场景开始：